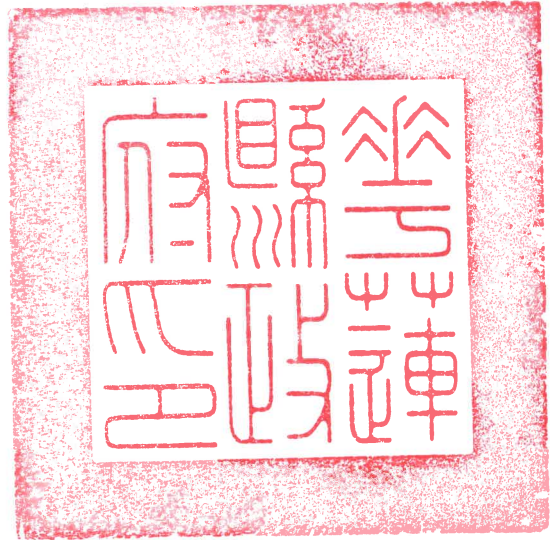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4 日
發文字號：府建土字第 1080109247A 號



主旨：公告本府108年5月30日召開縣193線19K+840~22K+500(南海四街至花蓮大橋段)路段拓寬工程第一次公聽會會議紀錄。

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及「申請徵收前需要土地人舉行公聽會與給予所有權人陳述意見機會作業要點」。

公告事項：

- 一、事由：本府為興辦縣193線19K+840~22K+500(南海四街至花蓮大橋段)路段拓寬工程，以108年5月20日府建土字第1080099673A號開會通知單通知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於108年5月30日召開第一次公聽會。
- 二、本公告及會議紀錄另張貼於本府(建設處)網站

縣長 徐榛蔚